附件2

乌审旗司法局2024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| 序号 | 抽查主体 | 抽查项目 | 抽查内容 | 抽查依据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乌审旗司法局 | 律师事务所监督检查 | 1.律师队伍建设情况。2.业务活动开展情况。3.律师执业表现情况。4.律师事务所内部管理情况。5.受行政奖惩、行业奖惩的情况。6.履行律师协会会员义务的情况。 | 《律师法》第24条，《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》（司法部令第121号）第6条。 |  |
| 2 | 乌审旗司法局 | 对公证机构监督检查 | 1.认真落实司法部《公证赔偿基金管理试行办法》，对公证机构公证赔偿基金、公证赔偿后备金、发展基金情况开展专项监督检查。2.对公证机构提存款账户独立设置情况、提存款支出情况进行专项检查。3.开展公质量“大自查、大检查”活动，对上一年度问题整改进行“回头看”。 | 《公证机构执业管理办法》（司法部令第101号）第25条 |  |
| 3 | 乌审旗司法局 |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监督检查 | 执业情况和遵守职业道德、执业纪律情况 | 《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》（根据2017年12月25日司法部令第137号修订）第六条 |  |